

难判断。要是一篇只批评了“枝节问题”的文章就能使被批评者从此一蹶不振，使一个新兴学科就此衰落，此人和此学科未免太脆弱了。

我们的书评中曾经使用了“非专业人员”一词，本意是要说明我们批评的那本书和对此书的鉴定没有达到专业水准。这一结论是根据那本书和鉴定的内容做出的，而不仅是根据作者或鉴定者原来从事的专业。但强调了“非专业”后，却是因果倒置了，客观上产生了因人而异的标准，这是很不妥当的。从这一教训出发，我主张对学术批评只应看内容是否正确，而不应看批评者是谁，属于什么专业，有什么学术背景。内行与外行是相对的，专业与非专业也不能绝对化。何况一些学科之间本来就相通，涉及跨学科的问题和普遍性的规范更不是哪一门学科的专利。如果一定要强调“专业”，那也不是根据他的学历、职业、单位和目前从事的工作，而要看他的“专业”水平。如果他的批评基本正确，说明他已经具备了“专业”水平，至少已经入门了。有人以批评者自己没有“专业”成果为由，将他的批评拒之门外，这是没有道理的。批评和创造是不同的分工，批评家与创造者完全可以两种角色。如果一定要让《红楼梦》的批评者先写一部同样的小说，让鲁迅的批评者先达到他的水平，那么世界上就不可能有文学评论，学术批评又有什么不同？还有的人在“跨学科”时是相当大胆的，可以从其他学科一下子跨入历史领域，可是当别人用历史学的标准提出批评时，却又要强调他不是历史学者。要真如此，你还不如关起门来自我陶醉，何必跨入其他学科呢？如果你的成果经不起其他学科的批评，又有谁承认这是“跨学科”的成果呢？

有的朋友提出，在开展学术批评时，不要怀疑对方的人格，也不要怀疑对方的学术能力。我很赞赏这样高尚的学术品德，但感到应该有一个前提，那就是要有一个良好的学术环境。就像一场有一定水准的体育比赛，参加者应该先通过了必要的选拔赛，并且有公正的裁判和完备的规则。如果没有这个前提，南郭先生或骗子混在运动员间，甚至受到裁判的包庇，别人怎么能不怀疑他的人格和能力？现在学术界不乏南郭先生和骗子，但由于一些非学术因素的干预或保护，大家又往往不屑于揭露和批评这类人，使他们的“著作”一本本地出版，吹捧他们的文章一篇篇地问世，有的人已经俨然以权威学者自居，有的甚至已被封为“有突出贡献的专家”。对这一类人，借用一句鲁迅的话：费厄泼赖应该缓行。

促进学术对话 推动学科建设

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教授 马戎

学术批评对于我国改革开放后的学术发展，总的来说是一件好事，可以对学术发

展和学科建设起到促进作用。现在许多前沿性的研究都在不同学科交叉的领域，这是学术发展的趋势。在这个过程中，由于各个学科在理论、方法方面的学术传统不同，有些学术批评体现的实际上是不同学科之间的学术对话。在这种对话中，各个学科之间需要相互了解，既要看到自己的长处和别人的短处，也要看到自己的短处与别人的长处，当然，这个了解也需要一个过程。

虽然各个学科有其特殊学术传统和不同的研究视角，但仍然存在一些带有普遍性的各学科都必须遵守的学术规范，如对前人研究成果的充分尊重、使用材料的客观性、分析推理的逻辑性等等。翻译或借用西方学术术语，也需要尽可能使读者容易理解。我们希望学术成果在各方面都做到精益求精，但是最重要的还是要看实质性的学术观点和创新性，对一些年轻学者，要有爱护和宽容的态度。

如何对待学术批评，我想从被批评者和批评者两个方面来谈一谈。从被批评者的角度，希望能够对批评意见做到“有则改之，无则加勉”，“言者无罪，闻者足戒”，保持谦虚谨慎的态度，对别人批评的内容与方式，不挑剔也不苛求，尽可能从批评意见中吸收对自己有益的东西，在十个批评意见当中即使只有一个是正确的，也要虚心接受。

从批评者的角度看，学术研究需要规范化，学术批评同样需要规范化，这里最重要的是一个客观、真诚、相互尊重、与人为善的态度，批评的时候根据充足、用词准确，尽可能做到全面、客观、准确，注意动机与效果的结合，批评针对学术观点而不针对个人，如说某某是“最差的学者”、“缺乏常识”，这就不够客观，对于对方也缺乏起码的尊重。

在学术批评中，我想学术界的同人们所希望的是得到学术上的益友，而不希望见到“学术警察”，批评者和被批评者之间应当是平等的。学术评议在国际学术界的各种研讨会和学术杂志上都可以看到，对一个学术成果通常是既有肯定又有批评，用词不伤感情，批评者与被批评者作为同一个领域的专家，借助这种评议经常可以相互结识并成为朋友。我希望我们的学术界也会出现同样的风气。

现在有的非学术的新闻媒体也在“炒作”学术批评，而且在“编者按”中武断地下结论，甚至自行设置小标题，偏离批评者的原意，造成极坏的社会效果。由于新闻媒体不是学术刊物，有其自身的运作机制和市场追求，或者是遵循政治标准，或者是追求社会轰动效应，与学术界内部的相互沟通、促进的运作机制全然不同，所以我认为学术批评最好不要诉诸新闻媒体和非学术报刊。

世纪之交的中国社会面临巨大变迁，这对社会学和人类学的研究者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学科建设也面临进一步的发展，我们的知识与研究工作都需要进一步补充与提高。去年北京大学庆祝百年校庆之后，费孝通先生一再告诫我们要脚踏实地、谦虚谨慎，并向我们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的全体研究人员提出了“抓紧补课”的任务。我们

今后将在三个方面进行努力：一是更认真地读书，二是田野调查要更深入，三是发表东西要更仔细地推敲。我们真诚地欢迎大家的学术批评，并从各个方面帮助我们。

学术批评：有规矩而无定式

清华大学人文学院教授 李伯重

学术批评要守规矩，但却不能有定式。不仅批评的形式不能模式化，而且批评的角度、内容和对象也不能强求一致。

学术批评在形式上不能有定式，这不难理解。过去，对一个人或一件事进行评价，总要首先辨清正确与错误、主流和支流、成绩和不足，看看它们到底是“三七开”还是“四六开”，是几个指头对几个指头。这是一种做鉴定的模式，不宜用于学术批评，原因很简单：学术批评并非为某人做全面鉴定，套用这种模式未免使人有杀鸡用牛刀之感。如果报刊上所有的学术批评都遵循这种模式，那么我们所读到的将只会是千篇一律的八股文章。这肯定是我们所不愿看到的。

学术批评的角度、内容和对象也不能有定式。一些学人可能会有这种忧虑：倘若有众多的“行外”人士从“外行”的角度出发对一部学术成果进行批评，就会造成批评只纠缠旁枝末节，或对新见解、新学说一味求全责备，从而损害了学术的发展。换言之，批评的角度、内容和对象应有一定限制，或有一定之规。这种担心虽然有一定的道理，但从大的方面看，学术批评的角度、内容和对象不应该有定式，这是因为：

首先，在学术批评中，批评者确有“行内”和“行外”之分，但批评则无“外行”与“内行”之别。在学术分工高度发达的今天，学科确实不少，分支越来越细。但我们研究的对象，却是客观的存在，并不依研究者视角的差异而改变。因此对同一对象的想法，从来都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严格说来，由于所有的看法都只是从某一角度来观察、分析某一对象，因此没有任何一种看法可以说绝对地全面和正确。在此意义上可以说，尽管从个人的角度来看有“行内”和“行外”之分，但从总体的角度来看却并无“外行”与“内行”之别。

分化和综合是相辅相成的。发达的学科分工又带来了今天不同学科交汇和融合的趋势。而今，一部真正有影响的学术成果，大多涉及不同的研究领域。因此不同的读者从不同学科的角度出发对其进行学术批评，乃是必然之举。在此情况下，“外行”与“内行”的界限，当然也就更难划分了。譬如说一位经济学家写了一部经济史著作，虽然他是从经济学的角度出发来研究问题，但是既然已经涉及了历史学和其他学科的范围，那么从历史学和其他学科的角度出发对该著作所做的批评就不能说是“外行”的。